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竞争性**

**比选文件**

**比 选 人：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征途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二○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3](#_Toc4470)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5](#_Toc53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最低价法) 19](#_Toc770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_Toc203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8](#_Toc14960)

[第六章 图纸 39](#_Toc5545)

[第七章 竞标文件格式 40](#_Toc8976)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比选公告

**1.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项目业主（比选人）为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竞标人参与竞标。

**2.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项目名称：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2.2建设地址：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2.3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本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内容和答疑及补遗等为准。

2.4计划工期：6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12个月。

**3.竞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比选要求竞标人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3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竞选文件的获取**

（一）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在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实质性要求内容。

**5.竞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竞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截止时间，下同） 2025 年 5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康养楼1楼（内科综合楼对面） 。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选申请文件，竞选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cqsdj.gov.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比选人：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地 址： 垫江县桂溪街道北街116号

联系人： 马老师

电 话： 18702355177

比选代理机构： 征途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横水镇中心大街1-37号

联 系 人： 周老师

联系电话： 15730307896

2025年5月22日**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1 | 比选人 | 名 称：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地 址：垫江县桂溪街道北街116号  联系人： 马老师  电 话： 18702355177 |
| 1.1.2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征途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横水镇中心大街1-37号  联 系 人： 周老师  联系电话： 15730307896 |
| 1.1.3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
| 1.1.4 | 建设地点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
| 1.2.1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比选范围 | 具体内容以本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内容和答疑及补遗等为准。 |
| 1.3.2 | 计划工期 | 90 日历天 |
| 1.3.3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 1.4.1 | 竞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 本工程施工比选实行资格后审，竞标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条件  （1）竞标人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公司技术负责人或总经理或分管安全的副经理）、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即“三类人员”）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项目经理B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三类人员”证书上的单位名称与竞标人名称一致；  **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注册单位必须与竞标人名称一致；  （2）拟派项目经理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  （3）竞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竞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到岗履职和未被禁止参与投标的承诺（格式自拟）。  3.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竞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拟派技术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及竞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4.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竞标人自行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之前，须按上述要求组建施工项目部，配置项目管理班子，出具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当明确施工项目部的职责、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并书面通知比选人。主要管理人员应持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岗位证书（其中安全员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中标后不能满足该要求的，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竞标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竞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附承诺函**（格式自拟）**。  5.委托代理人  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必须为竞标人本单位职工。竞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竞标人为该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否则，将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6.竞标截止日竞标资格情况  竞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竞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12分；  （3）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竞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黑名单；  （4）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竞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5）被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  **特别说明：**  （1）资格审查时，前1～6项所要求的内容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本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人员养老保险证明要求如下：  ①社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管部门在编证明。  ②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养老保险证明期限为 2024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的连续养老保险。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个人），必须包含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和参保基本情况、参保缴费明细（养老保险），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  （3）比选人在竞标有效期内均有权对竞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或复印件）进行核实，若发现资料存在虚假不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其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竞标人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
| 1.4.2 | 是否接受  联合体竞标 | 不接受 |
| 1.4.3 | 竞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竞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两个以上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 1.5 | 费用承担 | 竞标人准备和参加竞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 1.6 | 语言文字 | 除专用术语外，与比选竞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 1.7 | 计量单位 |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 1.8 | 踏勘现场 | 竞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竞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 1.9 | 分包 | 不分包 |
| 2.0 | 构成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 比选人发出的答疑及补遗等 |
| 2.2.3 | 竞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 2025年 5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
| 3.1 | 竞标文件的组成 | 3.1竞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竞标函部分（一正二副）  （1）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资格审查部分（一正二副）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2）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3）项目管理机构；  （4）其他材料。  3.资格审查部分（一式三份不分正副本） |
| 3.1.2 | 构成竞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竞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及补正（但不得改变竞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 3.2 | 竞标报价 | 1.工程计价方式：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计价。  2.竞标报价范围：各竞标人对比选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结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范围内容及施工图纸进行报价。  3.报价原则：本招标工程由竞标人以竞争性比选文件、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本次比选范围的施工设计图纸、国家技术和经济规范及标准等配套文件为依据，由竞标人结合自身实力、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竞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比选范围内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措施费（含易撒漏物资密闭运输的费用）、配合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临时工程设施费、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比选人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  4.竞标人应按本须知和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清单表格。竞标人的竞标报价应是本章竞标人须知前附表1.3.1项中所述的本工程合同段比选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竞标报价，并以竞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出的单价或总价为依据。  5.竞标人应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或总价。竞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总价的工程子目，比选人将认为该子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价中。竞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多报的子目和单价或总价发包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废标处理。  6.在合同实施期间，竞标人填写的综合单价按专用合同条款规定不予调整。  7.如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除非比选人以补遗的形式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  8.比选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项目顺序、项目名称、工程量等，竞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被认定为废标。  9.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610000.00**元；竞标总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其最高限价。  10.**竞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应按竞标函部分投标文件中的“（三）低价风险担保交纳承诺书”格式提交低价风险担保交纳承诺书，否则，将被认定为废标。** |
| 3.3.1 | 竞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日计算） |
| 3.4 | 竞标保证金 | 竞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  **竞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元；**  （一）投标保证金递交  竞标人须按本项目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进行缴纳，由竞标人于2025年5月23日12:00时（同投标截止日）前通过竞标人基本户转账至以下指定账户，并备注“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投标保证金”可简写成“2号楼拆除工程保证金”，各竞标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保证金。  账户名称：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31630101040000121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由比选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代理机构收到原件合同后，由比选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
| 3.5 | 资格审查  资料 | **按本附表1.4.1执行**。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竞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3.7.1 竞标文件应按第七章“竞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3.7.2 竞标文件应当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关工期、竞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和比选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竞争性比选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竞标文件正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若竞标文件未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标记“正、副本”，该竞标人的竞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7.5 竞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3.7.6本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涉及的所有盖章或盖单位公章均为盖相应的鲜章，否则按废标处理 |
| 3.8 | 竞标文件  副本份数 | 1.竞标函部分：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资格审查部分：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如未按要求标注正副本，按废标处理。 |
| 3.9 | 装订要求 | 1.本比选工程应将竞标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各自分别装订成册。  2.装订  （1）竞标函部分的装订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规定格式装订成册，否则按废标处理。  （2）资格审查部分的装订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规定格式装订成册，否则按废标处理。 |
| 4.1.1 | 竞标文件的  密封 | **1.投标文件袋使用 “投标函部分”袋、 “资格审查部分”袋；**  **2.竞标函部分装入“投标函部分”小袋中，密封完好并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贴上“投标函部分”封套；**  **3.“资格审查部分”装入“资格审查部分”小袋中封装，贴上“资格审查部分”封套，密封完好并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  **4.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或未使用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文件袋，该竞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或作废标处理。** |
| 4.1.2 | 封套上写明 | 应在“投标函部分”袋和“资格审查部分”袋等封套上写明相应内容，具体格式见第七章竞标文件格式。 |
| 4.2.2 | 递交竞标  文件地点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康养楼1楼会议室 |
| 4.2.3 | 是否退还  竞标文件 | 否 |
| 5.1 | 开标时间  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竞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康养楼1楼会议室 |
| 5.2 | 开标程序 |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标文件的竞标人名称，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竞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核验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若经核实委托代理人提供资料与实际不符的，竞选文件当场退还，不得参加开标会。核验合格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加开标会，不参加开标会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核验保证金递交情况  （5）由竞标人或竞标人代表检查竞标文件是否按本须知4.1.1的规定密封，如发现竞标文件没按本表4.1.1的规定密封，则不予再开启或按废标处理；  （6）开标顺序：随机开启；  （7）逐单位随机开启竞选文件。开启竞选文件大袋及竞选函部分袋、资格审查部分袋；公布竞选人名称、竞选报价、质量要求、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8）竞标人代表、比选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9）开标结束。 |
| 6.0 | 比选小组的  组建 | 确定方式： 依法组建  1．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构成。 |
| 7.0 | 是否授权比选小组确定中标人 | 否。经评审合格后，按总报价由低到高排名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
| 7.1 | 合同授予 | 7.1.1 定标方式 7.1.1.1定标原则：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的竞标，应当确定为中标人。比选人依据比选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1.2定标方法：按照以上定标原则，比选人应当确定比选小组在评标报告中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1 款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比选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1.3 履约担保 7.1.3.1.履约担保的形式：电汇或转账。  收款单位名称：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 31630101040000121  联系电话： 31630101040000121  注：请在进账单左下角空白处填写：“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履约保证金”  7.1.3.2.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10%。  7.1.3.3提交时间：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从其基本账户转入到业主指定账户并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按相关规定处理。  7.1.3.4.履约担保金的退还时间：完工验收合格后按规定时间退还。  **7.1.4 低价风险担保**  7.1.4.1.中标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时提供，如不按时足额提供，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比选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报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按照信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对中标人的不良行为直接记12分，纳入重点关注名单。  7.1.4.2.中标人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1）低价风险的担保方式：由采取银行转账至比选人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 31630101040000121  联系电话： 31630101040000121  请在进账单左下角空白处填写：“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低价风险保证金”  （2）低价风险担保的金额：（最高限价×85%-中标价）×3），且最高不超过最高限价的85%，红名单中的中标人低价风险担保金额减半（红名单建立完善后使用）。  （3）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时间：中标公示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  （4）低价风险担保的退还：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经完工验收合格后，且中标人无违约情况，经比选人确认后一次性退还。 7.1.5 签订合同 7.1.5.1 比选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标人的竞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1.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比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应向中标人退还竞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1.5.3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  (1)若工程量清单中计算出的竞标总报价小于开标时的竞标函文字总报价时，签订合同时则以工程量清单中计算出的竞标总报价为准；  (2)若工程量清单中计算出的竞标总报价大于开标时的竞标函文字总报价时，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竞标函文字总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
| 8.0 | 重新比选 | （1）竞标截止时间止，竞标人少于3 个的；  （2）经比选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竞标的；  （3）经评审后，如合格的竞标人少于三个的，使得明显缺乏竞争的，比选小组可以继续按法定程序评标或否决全部竞标。 |
| 9.0 |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比选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人不得泄漏比选竞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竞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竞标人的纪律要求 竞标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标或者与比选人串通竞标，不得向比选人或者比选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竞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比选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比选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比选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竞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内容违法或不当的,应当在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异议或投诉;认为开标活动违法或不当的,应当在开标现场向比选人提出异议,比选人应立即答复;认为评标结果不公正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先向比选人提出异议,比选人应在公示期结束后二日内答复。竞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人的答复不满意，或比选人未答复的，可向有关行政部门投诉。 |
| 10.1 | 参加开标会的人员要求 | 1.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必须是：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2.格式详见竞标文件格式；  3.若出席开标会现场的竞标人代表不满足上述要求，则该竞标人的竞标文件将不被开启或按废标处理。 |
| 10.2 | 付款方式 | 甲方验收项目合格后凭乙方提供正式发票支付合同总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在无质量问题的前提下，满1年后（从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一次付清余款。 |
| 10.3 | 缺陷责任期 |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 10.4 | 招标代理费 | 本工程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收费标准计算，即工程中标价的0.7%计算，该费用包含招标代理相关一切费用。 |
| 10.5 | 废标条款 | 本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招投标的规定进行招标，不符合规定的竞标要求或不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件的，比选小组可认定为废标。包括但不限于：  1.竞标资质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  2.竞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  3.竞标文件逾期送达；  4.竞标保证金不满足要求；  5.竞标文件不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竞标文件与竞争性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有严重背离；  6.没有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由竞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章；  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竞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而影响评标定标，工程量清单报价中单价、合价及总价均需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竞标文件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0.资格审查时，本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提供的资料，竞标人不能提交或提交不全的。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最低价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1 | 评标  办法 | / | |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比选小组按照由低到高进行报价排序并按照本章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竞标人中按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竞标报价相等时，由比选小组按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择优推荐。有利于合同履行条件如下：1、选择施工总承包资质较高的企业；2、选择提供的项目经理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级别较高的竞标人；3、选择提供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专业职称级别较高的竞标人；4、选择提供的项目经理工作年限较高的竞标人；5、选择提供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工作年限较高的竞标人。  注：报价相等时，选择以上条件占比最多的竞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占比次之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2.1 | 报价排序 | / | |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 |
| 2.2 | 符合性审查 | / | | 取报价排序前5名（若实际投标人数量小于勾选数量，则全部纳入）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报价最低的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
| 2.2.2 | 资格评审标准 | 必要合格条件 | 营业执照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资质等级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安全生产条件 |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公司技术负责人或总经理或分管安全的副经理）、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即“三类人员”）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项目经理资格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2.2.3 | 形式评审标准 | 竞标人名称 |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竞标函签字盖章 |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
| 竞标文件格式 | | 符合第八章“竞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字迹清晰可辨。 |
| 报价唯一 |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在竞争性比选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竞标文件的签署 | | 竞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齐全、盖章齐全。 |
|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 | 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其身份证明书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竞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且其授权委托书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 |
| 2.2.4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竞标总报价 | | 竞标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
| 竞标内容 |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工期 |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3.2 项规定 |
| 质量要求 |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竞标有效期 |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竞标保证金 | | 符合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项规定。 |
| 实质性要求 | | 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3 | 评标程序 | 1.首先根据本章第2.1项的规定对各报价由低到高前7名的竞标单位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评审，然后再对资格审查合格的竞标人进行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只有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合格的竞标单位的竞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2.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合格的竞标单位的竞标总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报价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其余以此类推，依次确定第一、第二和第三中标候选人。  3.如经过对所有竞标人的竞标文件进行评审，有效竞标人不足三个使得竞标明显缺乏竞争的，比选小组可以否决全部竞标，也可以按规定程序继续评审，如比选小组否决全部竞标，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 | |
| 3.4 |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 |

###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按照以下原则确定中标人：

比选小组对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1款推荐中标候选人。比选人按照比选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比选人不得在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

**2.评审标准**

### 2.1报价排序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符合性审查

2.2.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报价排序

对有效投标总报价的所有竞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 3.2符合性审查

3.2.1 **取报价排序前5**名（若实际竞标人数量小于勾选数量，则全部纳入）按照本章第2.1款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为：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竞标人中，报价最低的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由比选小组作否决投标处理。

3.2.2 竞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本次投标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反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的；

（3）拒绝按比选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比选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竞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修正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报价与依据单价报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由比选小组作否决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比选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比选小组不接受竞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竞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比选小组对竞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竞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比选小组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比选小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比选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由比选小组全体成员签字，比选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甲方（发包方）：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

1.项目名称：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 。

2.项目地点：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第二条 工程内容**

## 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本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内容和答疑及补遗等为准。

## 第三条 项目工期及施工要求

## 1.施工工期：乙方进场施工日期为2025年 月 日，工期为60个日历天，天气不允许施工情况除外。

2.乙方应按本合同要求进行施工，并确保施工质量，以保证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工期及质量。若因材料不合格，导致的质量及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自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2日内，向甲方递交按规定向商业保险公司缴纳的施工人员意外险等险费投保凭证(复印件注明复印属实并加盖公司印章）。

4.施工过程中，乙方须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做好施工安全公告及警戒标示。施工过程中因安全问题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5.为便于现场的协调、监督及顺利施工，甲方指定 （联系电话 ）为现场负责人。

6.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装修工程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1)甲方提出设计变更、增补及项目的增加。

(2)现场水电无法满足安装要求。

(3)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或因政府部门及其它单位等第三方干预导致无法顺利安装。

(4)甲方代表未及时对变更、增补等履行签证手续，影响下一工序的进度。

(5)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及时支付款项等影响施工进度。

**第四条 项目验收及交付**

乙方项目施工完工后申请验收，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3日内应派代表到现场与乙方对项目施工情况进行验收，签署《验收交付单》，办理有关手续。

**第五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合计为 元，金额大写：（ ）。

2.合同金额说明本合同金额含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材料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劳动保险费、二次转运费、垃圾清运费、施工协调及现场所需的临时设施等一切费用；各种技术措施费、组织措施费、材料（采、运、管）费，环境保护费、保险费（含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各种检测费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施工中场地内的清洁及产生的废渣、垃圾等的处理，由乙方全面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3.付款方式

甲方验收项目合格后凭乙方提供正式发票支付合同总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在无质量问题的前提下，满1年后（从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一次付清余款。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甲方应对提供的方案进行仔细的审核并予以确认,乙方进场后原则上不再接受任何变更指令。特殊情况确需做变更的，双方协商同意后，甲方应及时办理变更签证手续。

## 2.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第七条 乙方责任**

## 1.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项目施工任务。

## 2.确保施工产品质量符合甲方招标标准及国家标准。

3.乙方提供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2号楼拆除工程施工完工日起一年的保修服务，任何原因引起渗水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派人予以无偿维修（但甲方人为造成质量问题除外），如乙方未按约定时间维修，甲方可以聘请第三方进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保修期满后出现的问题或保修期内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以提供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5.乙方履行本合同发生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全由乙方承担。

6.乙方施工时，务必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现场质量、安全管理，采取确保安全的一切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 7.即使甲方临时增加本项目关联工作量，只是增加报酬，前述安全责任相关的约定对双方任然有效，即安全责任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或拒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给守约方。

## 2.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如延误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3.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如发现乙方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如在2个工作日拒不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全部损失。

## 4.一年期内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服务或一年内屋面漏水，向甲方承担违约金1万元。

**第九条** 方案设计图、变更签证、验收交付单、结算单以及其他经双方签字的业务联系函均属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管辖法院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三 份，甲方持两份，乙方持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表签字： |
| 法人代表签字： | 开户银行： |
| 经办人签字： | 户 名： |
| 联系电话： | 账 号： |
| 时 间： 年 月 日 | 时 间： 年 月 日 |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下载

# 第六章 图纸

在比选代理机构领取

## 第七章 竞标文件格式

目 录

**一、竞标函部分**

（一）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三）低价风险担保交纳承诺书（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二、资格审查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二）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三）项目管理机构

（四）其他材料

**竞标函部分袋封套格式**

**工程施工**

**竞标函部分文件**

**比选人：**

**比选人地址：**

**工程施工**

**竞标函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封面格式：**

**工程施工**

**投 标 文 件**

**（竞标函部分）**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三）低价风险担保交纳承诺书（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一）竞标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竞标总报价（总价包干）；工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我方承诺在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标文件。

3．随同本竞标函提交竞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竞标函递交的竞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承诺派驻本工程施工现场的项目部成员必须与资格审查时所报一致（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除外）。

否则我方自愿承担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竞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经理 | 姓名： |  |
| 2 | 工 期 | 天数： 日历天 |  |
| 3 | 分 包 | 不分包 |  |
| 4 | 缺陷责任期 |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
|  | …… |  |  |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职务：

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竞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三）低价风险担保交纳承诺书

（竞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比选人名称）：

我公司（竞标人名称）参加了你单位（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公司竞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若获得中标资格，我公司承诺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否则，我公司愿承担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约定的，因未按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竞 标 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部分袋封套格式：**

**工程施工比选招标**

**资格审查部分文件**

**比选人：**

**比选人地址：**

**工程施工比选招标，**

**资格审查部分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封面格式：**

**工程施工**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部分）**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二）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三）项目管理机构

（四）其他材料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职务：

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竞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二）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 网 址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账号 |  | | 技 工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注：应附竞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三类人员（A、B、C）证的复印件；**

**（三）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 项目经理 |  |  |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 学历 | |  |
| 职 称 |  | | 职 务 |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 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经理应附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复印件；**

**2.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复印件；**

### （四）其他材料